

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应急防控能力提升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应急防控能力提升项目施工
- 1.2 项目业主：仁化县丹霞旅游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 1.3 项目批准部门：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 1.4 项目批准文号：仁发改投审【2023】38号
- 1.5 项目代码：2208-440224-04-01-970962
- 1.6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上级和县财政资金解决100%
- 1.7 招标人：仁化县丹霞旅游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 1.8 招标代理机构：韶关市中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和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

2.1 项目概况

- 2.1.1 建设地点：韶关市仁化县周田镇新庄工业园
- 2.1.2 建设内容和规模：为基地内企业废水排放口在线监控、地下检测井建设、排水管道和检查井修复及污水应急处理系统改造等。
- 2.1.3 项目总投资：项目概算总投资2926.7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19987050.29元。

2.2 招标范围和标段划分

- 2.2.1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 2.2.2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2.3 工期和质量

- 2.3.1 工期：招标工期为120个日历天。
- 2.3.2 质量标准：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 资质要求
 - 3.2.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 3.2.2 投标人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2.3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

3.2.4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的企业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该证书的发证机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最新文件执行（如自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文件附在该证书后面中，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

3.3. 相关人员要求

3.3.1 拟派项目经理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或二级注册建造师，其中一级注册建造师应持有国家住建部印发的有效电子注册证书，二级注册建造师应持有广东省住建厅核准的有效电子注册证书（在“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中打印）。同时均须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B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建成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3.2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

3.3.3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C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系统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且不少于1人。

3.3.4 投标人（包括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单位）与其拟派往本项目管理机构的所有人员之间必须具备合法、唯一的劳动聘用关系。拟派人员中具备注册执业资格的，其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保持一致。

3.4. 禁止投标条款：

3.4.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与本工程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工程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 （6）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 （7）为本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
- （8）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
- （11）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3.4.2 招标人拒绝以下名单中的单位参加本次投标：

序号	单位名称	拒绝原因
1	仁化县丹霞旅游经济开发试验区 管理委员会	为本招标项目的业主单位
2	广东宝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造价咨询单位
3	广州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设计单位
4	待定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单位
5	韶关市中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3.5. 其他要求

省外企业及其拟派往本项目管理机构的所有人员均须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规定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投标。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交易平台发布，视为发送投标人，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由投标人自行在交易平台网站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一致），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并于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电子投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

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电子评标）》，了解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流程。技术咨询电话：18819797080/0751-8379671 伍先生，业务咨询电话：0751-8633211、8633071。

4.2 只有申领了数字证书（CA）、“粤企签”或 GDCA/SZCA/NETCA 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电子印章，并在交易平台中完成企业信息数据入库的投标人，方可在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

首次在韶关市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在交易平台上传企业相关资料办理企业入库事宜。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办理企业入库、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事宜，具体请在交易平台查阅相应的交易指引。

已入库企业有关信息（如单位名称、基本账号、资质、人员等）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在交易平台进行相应变更。投标人未及时变更信息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等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印章。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3 投标保证

4.3.1 投标人须缴纳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

4.3.2 投标保证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担保、投标保证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1）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后，即可在交易平台申请缴纳投标保证金，获取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

(2) 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保证金担保截止时间（详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在交易平台完成网上办理电子保函。

(3) 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投保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在交易平台完成网上投保。投标人可在交易平台选择保险机构、录入投保信息、支付保费、打印电子保单，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

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或投标保证金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 20 个日历天。

4.4 若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正确完成网上报名、电子投标、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5. 招标文件的获取、提问和答疑

5.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含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有疑问，应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提出问题。未在指定时间前、未采用指定方式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2 招标人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后 3 日内，一次性对收到的所有问题作出答复，并形成答疑（或修改）公告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公开发布。答疑（或修改）公告一旦发布，即视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知悉答疑（或修改）内容，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或修改）公告，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提交已加密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2 提交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6.3 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如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用于评审的证书、证件、证明原件等投标相关资料，投标人可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递交至开标现场（附一式两份清单），无原件的不作要求。

6.3.1 递交时间和地点：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6.3.2 投标人代表到达现场后，应出示以下身份证明材料：

(1) 本人有效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到场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五）；委托代理人到场的，应同时出示《授权委托书》（格式四）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3.3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以上要求递交投标相关资料。

6.3.4 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核对、接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相关资料后，应并妥善保管。

6.3.5 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的，其投标相关资料招标人不予接收：

(1) 未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的；

(2) 到场人员未出示身份证明材料的。

6.4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或未提交投标；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解密失败且在规定时间内未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

(4)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7. 开标

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需要提交评审原件时，投标人可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递交至开标现场，无原件的不作要求），可登录交易平台及时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人操作指南为准。投标人未及时观看开标实况的，视其默认开标结果，以及放弃在开标期间见证、澄清、确认、监督、投诉、申辩的权利。

7.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本公告第 10 条“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7.2 开标前 24 小时，若交易平台显示缴纳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个时，招标人将取消原定于次日召开的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至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期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查询是否发布了取消开标活动的相关信息。

7.3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至时限上传完整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按要求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 (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
-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9. 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

单位名称：仁化县丹霞旅游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办公地址：仁化县周田镇新庄工业园

联系人（部门）：宋工

联系电话：0751-6422238

9.2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韶关市中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沐阳东路12号卓越雅苑5幢301

联系人：文工、张工

联系电话：0751-8767033

9.3 交易场所：

单位名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办公地址：仁化县丹霞大道228号12楼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仁化分中心

联系人(部门)：吴工

联系电话：0751—6354032

9.4 行政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办公地址：仁化县丹霞大道 228 号仁化县行政服务中心 6 楼

联系人（部门）：建筑业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51-6354573

10.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1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	2023年5月18日18时00分
2	获取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3	网上提问 截止时间	2023年5月29日16时00分
4	网上答疑 时间	2023年5月29日16时30分至2023年6月1日16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 缴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7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6月7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3年6月7日09时30分。
6	电子投标 截止时间	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7	投标相关资料（如 有）递交时间	2023年6月8日09时00分至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8	投标相关资料（如 有）递交地点	递交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仁化分中心 地址：仁化县丹霞大道228号11楼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仁化分中心，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9	开标时间	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10	开标地点	递交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仁化分中心 地址：仁化县丹霞大道228号11楼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仁化分中心，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其他	投标人应按有关计划时间安排办理企业CA认证、企业入库等，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资料文件及招标答疑书等。若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取得上述资料的，由此发生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招 标 人（盖章）：仁化县丹霞旅游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韶关市中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8日